

以下毗鉢舍那補充教材

90

甲三、毗鉢舍那（三）

乙一、標

三三摩地：謂空三摩地、無願三摩地、無相三摩地。

《瑜伽師地論》本地分・三摩四多地第六之二

乙二、釋，為四：

丙一、釋通名

「三摩地」是梵語，漢譯：「等持」。平等持心、不昏沉、不掉舉、專注一境、令不散亂。或是未至定、或是四禪、四空等，為「觀慧」的依止

-止觀大意-

91

丙二、辨別相（三）

丁一、空三摩地（四）

戊一、徵

何謂空三摩地？

戊二、標數

略有四種：

戊三、列名

一、觀察空。二、彼果空。三、內空。四、外空。

戊四、釋義（四）

己一、觀察空

何謂觀察空？

謂於三摩地中，觀察五蘊等法生滅無常，有漏、粗鄙、不淨，是苦；其中無有所執之我、我所，故名為「觀察空」：此是修因。

己二、彼果空

何謂彼果空？

得果之時，有二義：

一、其心清淨無貪、無瞋、無痴等一切煩惱：故名為空。

二、清淨自在、安樂吉祥，永不退轉，故佛讚之曰：

不動心解脫！

「不動心」是不退失之意，故名彼果空。

己三、內空（三）

庚一、徵

何謂內空？

吾人無始以來，於內身的五蘊，計有我、我所，及我慢等一切僻執。

今以無我我所的正慧觀察，而破除之：故名內空。茲略解釋「我」、與「無我」之義如下：

庚二、釋（二）

辛一、我（二）

壬一、問

何謂「我」？何謂「無我」？

壬二、答（二）

癸一、先說假名我

佛法是「無我」論者，但是承認有「假名我」，只有假名字的「我」

沒有實體。

癸二、釋實體我（三）

子一、標

計我論者：執「我」是有實體性的，常恆住、不變異。

子二、列

總有四種：

- 一、計我即是諸蘊。
- 二、計我異於諸蘊，住諸蘊中。
- 三、計我異於諸蘊，住離蘊法中。
- 四、計我與諸蘊，都不相應。

計我論者所有分別均攝在此四種計中，都是不合道理的。

子三、破

一、若計有我即是諸蘊，此「我」與「蘊」沒有差別，所計之「我」，有常恆住的實體，不合道理；因為「五蘊」皆是無常敗壞法，與「我」的定義不合。

二、計我不即是諸蘊，與蘊有異，但是寄居於諸蘊中，今問：此我是常？是無常？若是常住的，五蘊之法有時痛苦、有時安樂，此我在蘊內為苦樂所損益否？若有損益即是變異，就不是常住不變的了。若是無有損益，為什麼會發起合法的、或不合法的行為，來

保護、或增益「我」的利益，拒絕或消除對「我」的損害呢？若不生起法、及非法的行動，應該是諸蘊身，畢竟不現起。諸蘊身是果，法非法的行為是因，沒有因也就沒有果；也就是不修梵行就解脫了諸蘊身的老病死苦了。為什麼有諸蘊身的現起，為眾苦所逼迫而不得解脫呢？若我是無常的、有生有滅的，則我於此處滅，另一個我於異處生。此我於此處造善、惡業，而不受報；另一個我未作善、惡業，而受善惡果報，異作異受：不合道理。

三、若計我異於諸蘊，不住蘊內，而住於離蘊法中，然而彼此還是相繫屬的。若如是者，蘊身苦樂於我有損益否？生起法非法的行為否？其過失如前——第二計。

四、若所計我異於諸蘊，亦不住蘊中；不屬於蘊都不相應。若如是說，應知蘊是有為的、有苦樂的，則此我應是無為的，不苦不樂的。

若是無為的，云何從無始以來相續不斷有六道輪迴的現起？若是不苦不樂的，為什麼在三惡道中覺受諸苦，在人天中覺受諸樂呢？

辛二、無我

故知所計之我，但是虛妄分別為有，不是實有。

故《阿含經》（九）云：

爾時世尊告諸比丘：色無常，無常即苦，苦即非我，非我者亦非我所；

如是觀者：名真實正觀。如是受想行識，無常即苦，苦即非我，非我亦非我所；如是觀者，名真實正觀。聖弟子如是觀者，厭於色、厭受想行識。

厭故不樂，不樂故得解脫，解脫者真實智生；我生已盡，梵行已立，所作已作，自知不受後有。（大正二·二·上）

庚三、結說

我們一般人對於哲學未有深入的探究，雖然在日常生活中，彼此聯繫交換意見，處理種種事務時，不斷地我、我、我的運用，並不是分明地執著什麼是我？然而也是有我執的。要想成就聖道，也需要如上所述，作如是觀：餘如下說。

己四、外空（三）

庚一、徵

何謂外空？

庚二、答

吾人從無始以來，於五種欲——色、聲、香、味、觸，起貪欲心，顛倒迷惑。

今以無常想、不淨想、苦想而破除之：故名外空。

庚三、依答解釋（三）

辛一、無常想（三）

壬一、略辨

無常是敗壞義，一切世事其性脆弱、無有堅實，不能永久不變，雖或暫時穩定，終歸是要滅壞的，故名無常。作如是觀：是名無常想。

壬二、廣說

茲由二方面加以說明：

一、內事變異無常。

二、外事變異無常。

一、內事變異無常者：

內事指有情的生命體，及其相關的諸事而言，茲舉例言之如下：

或見自身、或見他人，從少年到老年，身體雖是相續的存在，前後色相有差別，互不相似。由是可知其性無常、是敗壞法。或先見其人顏色美好，肌膚鮮澤，後時又見惡色，肌膚枯槁，應作是觀：念其性無常。或時諸事如意吉祥，心情快樂；或時諸事不能稱心，鬱鬱不樂，心情苦惱；應作是念：其性無常。

或是反省自己有時有貪心、有時離貪心，有時有瞋心、有時離瞋心，有時有痴心、有時離痴心，有時種種煩惱染汙其心，有時不為煩惱染汙其心，自見如是，應作是念：其性無常。

或是自己、或是他人，先來沒有疾病，安樂自在；後時遭遇重病，觸對猛利的苦受；又於餘時還見無病，安樂彊盛。由有如是經驗以後，便作是念：如是健康，其性無常。

或於於一時，見彼補特伽羅正常存活，安住支持。後於其他的時日，見彼補特伽羅，命已死亡，唯有尸骸，心識不在。見此事已，便自警覺：人命無常，我豈能久存乎？

二、外事變異無常者：

外事：謂身外餘物。如經中說：此世界長時安住二十中劫已後，所有眾生均已移居他方世界；彼時漸次有七個太陽出現。所有大地、諸山、大海、及蘇迷盧大寶山王、及梵世界，皆被大火焚燒。

大火滅後，灰燼不現，此是世尊顯示世間：是無常性。

上述世界的無常性，若不是世尊開示，吾人何能知之？吾人所能知的，如：秋季節、叢林藥草、枝葉花果，萎黃零落。到了春天、夏天的時候，枝葉花果，又復青翠繁茂。有時大火焚燒，山林村城，都變成了灰燼。有時大水洪漫，城村、房舍，悉皆淪沒。

《大智度論》引經云：

大地草木皆磨滅，須彌巨海亦崩竭；

諸天住處皆燒盡，爾時世界何處常？

十力世尊身光具，智慧明照亦無量；

度脫一切諸眾生，名聞普遍滿十方。

今日廓然悉安在，何有智者不感傷。

大正二五・二二九・上

壬三、結論

如上所說內事、外事，皆是無常敗壞之法，如風中的油燈，如大河岸邊的樹木，如有漏洞的器盛滿了水，不會很久就空竭了。如是一切眾生，及眾生的住處，都是無常的，作如是觀：故名無常想。

辛二、不淨想

南傳《法句經》「老品」一千八頌：

觀此粉飾身，瘞傷一堆骨，

疾病多思惟，絕非常存者。

此頌共有六種不淨觀：

一、粉飾觀：謂此身體是極醜陋的，所以須要裝飾打扮它、種種飲食資養它、沐浴它，才覺得可以和人見面。

二、瘞傷觀：傷是身體為病所害之義。身為瘞所傷，流膿流血，故名瘞傷。此句是譬喻。吾人的身體有九瘞：雙眼、雙耳、雙鼻孔、口，及大小便口，如是九瘞時時有不淨之垢流出，如是思惟不淨，

是名瘡傷觀。

復次，人的全身毛孔皆時有氣體流出，此氣者即是微細的分泌物。

津液流出之後即積存皮膚的表面，即毛孔的周圍，若久不沐浴，即有臭味發出。其實此臭穢的分泌物初流出時，其量微小，吾人的嗅覺遲鈍不能自覺知，故周身毛孔皆可以名之為瘡也。故有頌云：

種種不淨物，充滿於身內，

常流出不止，如漏壺盛物。

故此身實是不淨。

三、骨觀：頭部的觸體骨，以下為頸骨、肩骨、脅骨、臂骨、腕骨、指骨、脊骨、髓骨、大腿骨、膝骨，乃至腳趾骨。眾多的骨節互相連接，筋纏皮裹，會走路、會說話、會罵人。無論男女老少皆一堆骨而已，實是不淨。

四、疾病觀：身體多病，五臟六腑、眼耳鼻舌，若上若下若內若外，無有不病之處，令人苦惱萬端，亦是不淨。

五、多思惟觀：此譯本附註：「思惟此身美麗微妙」，此人多思惟自身甚是美麗勝過他人，實在是妄想顛倒，有何美麗可言？

六、無常觀：長壽雖是人之所欲，然而終有死亡之日。離別所愛的財

寶、離別所愛的朋友、離別所愛的眷屬、離別所愛的權位，備受種種極重憂苦，此亦是不淨。

於奢摩他中觀察如是六種不淨，可以破除「不淨謂淨」的顛倒。

辛三、苦想（三）

壬一、略釋名

如何名為苦想？苦是何義？身心受到傷害，極感痛恨，願此傷害急速消失，而不能如願：是名苦義。

壬二、廣釋義（三）

癸一、標

今以三義闡示之：一、八苦義，二、三苦義，三、二苦義。

癸二、列

八苦者：一、生苦，二、老苦，三、病苦，四、死苦，五、愛別離苦，六、怨憎會苦，七、求不得苦，八、五取蘊苦。

癸三、釋（三）

子一、八苦

一、生苦。有二義：一、眾苦所逼，二、餘苦所依。

1·眾苦所逼者：於母胎中領受種種極不淨物所逼迫苦，正出胎時的支體有被逼切的大苦。

2. 餘苦所依者：降生以後又有老病死等眾多憂苦隨逐不捨，還有眾多的忿怒貪愛等的煩惱逐漸現起，不得安穩。又一切生存者，必有死亡等著他。這雖不是生存者所歡喜的，然而無法逃避；故名生苦。

二、老苦。有五種：一、壯色衰退了，老態現前。二、氣力也衰退，身體虛弱無力。三、諸根功能也衰退了，而視茫茫、而齒牙動搖等。四、受用境界也大不如前。五、壽量衰退，自覺來日無多；故名老苦。

三、病苦。四大不調和，盈虛不平衡，身體變壞了，各式各樣地病痛都來了。於可意的境界不喜受用；於不可意的境界，非其所欲，而強受用；內心多有憂苦，不能自適。

四、死苦。臨命終時離別了所愛的財富等如前文所說：於命終時備受種種極重憂苦。

五、怨憎會苦。不願意與其人會遇，而偏會遇；會遇之時，怨憎之心，即時現行。恐怕對方觸惱於我、傷害於我、毀辱於我，兩怨相對，煩惱熾然，難以遵守正法；或惡業相加，將墮於惡道；是名怨憎會苦。

六、愛別離苦。願意與其人相會而不得，心生憂苦，憶念其人的眾多美德，歡娛而住之事，今則天各一方，熱惱何極。

七、求不得苦。希求可意的色聲香味觸、衣服飲食、臥具醫藥，各

種資身之具，而不能得，心生憂苦。愛別離苦，即是求不能得之苦，何故別立？彼是對有情而生起的、此是對事物而生起的同中有異。

八、五取蘊苦。五蘊即是色受想行識；取是執著義，即煩惱之異名。此五蘊由取而生，又能生取，故名五取蘊。此五取蘊是生起眾苦之器，一切眾苦皆依此蘊（器）而生。若無此五取蘊，眾苦何由而有，故名五取蘊苦；即是三苦中之行苦。

子二、三苦（四）

丑一、標

三苦：苦苦、壞苦、行苦。

丑二、列

一、苦苦。如何名為苦苦？依於六根與六境和合，所生起的苦覺，此是一苦。彼能生苦受的根與境，是順於苦覺的；若無此順生苦覺的根境，苦覺是不能生起的，此又是一苦；合此二者，故名苦苦。又此苦覺初生之時是苦，第二剎那以後，住時也是苦；合此二者：故名苦苦。三惡道及人天中所有的苦受，皆是苦苦。

二、壞苦。如何名為壞苦？令人喜悅的樂受，至變壞時，令人苦惱：

故名壞苦。樂受是無常法，決定敗壞。樂覺愈是強大的，變壞時苦覺亦是強大，又此壞苦是愛著樂受的人才有；若無愛著，雖壞不憂。由此可知壞苦由愛而生，而世人不能不愛，所以也就非苦不可了。

三、行苦。如何名為行苦？阿賴耶識相應不苦不樂受名為行苦。所言行者，即是心行，如流水、如燈燄，剎那剎那的相續而行。前六識有時行、有時不行，是有間斷的。唯阿賴耶識，無間斷的，剎那剎那相續而行。

丑三、釋

所言苦者：此受雖是不苦不樂，然而未能出離彼二種苦，在不苦不樂受中，有彼二種苦的粗重（種子）隨逐不捨；有時現行，令前六識墮在餘二苦中，並不是安隱無苦的境界，以此為苦：故名行苦。

此行苦徧行於一切樂受、苦受之中，然於不苦不樂受中，分明顯現。所以但說不苦不樂受，名為行苦。於樂受、苦受中，愛恚二法擾亂其心，

行苦的相貌不易明了。

丑四、引經釋疑

《雜阿含經》四七三云：

時有異比丘獨一靜處禪思念言：

世尊說三受：樂受、苦受、不苦不樂受。

又說：諸有所受，盡皆是苦，此有何義？

是比丘作是念已，從禪起往於佛所，稽首禮足，退住一面白佛言：

世尊！我於靜處禪思念言：

世尊說三受：樂受、苦受、不苦不樂受。

又說：諸有所受，悉皆是苦，此有何義？

佛告比丘：我以一切行無常故、一切諸行變易法故，

說諸所有受，悉皆是苦。

〔大正二·一二一·上〕

佛開示吾人觀樂受為壞苦者，此意顯示樂受有二種性：

一、有樂性。佛亦承認有不同於苦受、不苦不樂受的樂受，故說三受。

所以有貪心者繫念不捨，愛噉此味：名繫縛者。

二、有苦性。亦是無常變壞法故，若觀之為壞苦，能令眾生解脫樂受的繫縛；故勸有情觀樂為苦。若承認有樂受者，何故契經中說：於苦謂樂，名為顛倒？因為樂受中有苦樂二分，而樂少苦多，若唯觀為樂，豈非顛倒？

二苦義者：一、世俗諦苦，二、勝義諦苦。

一、世俗諦苦。何謂世俗諦苦？生苦乃至求不得苦，是世間有情，共知是苦；故名世俗諦苦。

二、勝義諦苦。何謂勝義諦苦？世間有情雖知世俗諦苦，所以凡夫外道亦求離欲解脫，然而對於不苦不樂受的行苦，即不能知；唯有聖者由修出世聖道，證得真如寂滅解脫，纔能覺知所有五蘊——不苦不樂受，皆是行苦；故名聖義諦苦。此非是凡外境界，故諸外道執著色界四禪、無色界四空定，以為解脫。彼等不知彼是行苦；故是顛倒。

如《俱舍論》分別賢聖品云：

如以一睫毛，置掌人不覺，
若置眼睛上，為損及不安，
愚夫如手掌，不覺行若睫，
智者如眼睛，緣極生厭怖。

壬三、結勸

行者雖能修、無常想、無我想，若不修習諸所有受皆是苦想，終不甘心捨一切受、捨一切法。一切眾生最大的怖畏，莫過於苦；無論少壯老年、

賢愚貴賤，無不厭患於苦。一切修行人於涅槃寂滅中，生安穩寂滅心者，皆是能於諸受中，生苦想故。

《成實論》云：

極愚痴處，謂於苦中而生樂想。以此想故，一切眾生往來生死，

心識惱亂；若得苦想，則得解脫。（大正三十二・三四八・上）

所以欲求解脫眾苦者，應修苦想。

上述二空，合而言之，即是觀察空。修因之時，於奢摩他中，或時觀察內空、或時觀察外空，便於果時，內外二空皆得證會。

丁二、無願心三摩地

何謂無願心三摩地？

謂於三摩地中，於五取蘊思惟無常、或思惟老病死苦等，生厭離心、無可希願：故名無願心三摩地。凡夫之心有取相惑故，不能離相；今此三摩地於取相惑，有除遣之功能：故是無相心三摩地的前方便。

丁三、無相心三摩地（二）

戊一、徵

何謂無相心三摩地？

戊二、釋（二）

己一、標相

謂於五取蘊——色、受、想、行、識寂滅相，思惟寂靜。

己二、釋義

有一方便：

一、不思惟一切相。

謂彼先觀察五蘊無常，眾苦逼迫，深見過患、令心厭背。心厭背時，即不思惟一切相，一切相即不現前。

三、正思惟無相界。

於無相界，見勝功德，心生攝受；由正思惟無相故，無相現前，離一切分別：是名無相心三摩地。

若三摩地的力勢不足，識的取相力強大，爾時觀行者，猶有影像擾亂其心，於彼影像未能解脫，無相三昧不能現前；爾時行者要須數數策勵、思惟諸相過患，極生厭背。

復次，還須精勤修習奢摩他，增益三摩地力，令心自在。於毗婆舍那中，數數思擇、安立諸取蘊滅，無一切相。由是因緣，心不取相，相即隱沒，無相現前。

此時雖是解脫了隨相識之干擾，還不能說是善解脫；還須再努力！進

至不須策勵、思擇、任運解脫之境：方名極善解脫。

丙三、釋妨難（二）

丁一、舉難

何故此中先說空性，餘處先說無常故苦、苦故無我，後方說空？

丁二、理釋（二）

戊一、標義

謂若無無我，無常苦觀終不清淨；

要先安住無我之想，從此無間方得無願。

以三義釋此文：

- 一、若不觀無我，唯修無常觀，終不清淨。
- 二、若不觀無我，唯修苦觀，終不清淨。

三、先安住無我之想，方得無願。

初一、若是不修無我觀，只修無常想，縱使修的時日甚久，終不得

清淨；因為我執還在，若不加以對治終不會自然消除，茲引

二文釋之：

A・《大乘莊嚴經論》覺分品云：

佛說無我，計我是顛倒。

問：云何知是顛倒？

答：由染汙故，身見是染汙。

所謂我我所執，若不顛倒則非染汙。

問：云何知我執是染汙？

答：染汙因故。由我執爲因，貪等染汙得起；

是故知是染汙。 (大正三一・六四八・下)

故知雖修無常想，若是我執還在終不清淨。

B・《成實論》無我想品：

又行者以無我想故，心得清淨。所以者何？

一切煩惱皆從我見生，

以此事益我故生貪欲，此事損我故生瞋恚；

以此是我即生憍慢，我命終後當作不作，即生見疑；
如是皆以我故，起諸煩惱，以無我想故，諸煩惱斷。

煩惱斷故，心得清淨，能等金石，旃檀刀斧，
稱讚毀罵，心離憎愛，安隱寂滅。

故知無我想者，心得清淨。

(大正三十二・三四八・中・下)

又計我論者執我是常，若不觀無我，則無常觀的修習，必

將有所避諱：故言終不得清淨。

-止觀大意-

二、若不修無我想，亦難真實的忍可苦想；《成實論》無我想品云：

問曰：修無我想得何等利？

答曰：修無我想者能具苦想。

凡夫以我想故，於實苦中不能見苦。

以無我想故，於少苦中，尚覺其惱。

又無我想故能修捨心，所以者何？

以我想故，畏我永失。若能實知（無我）但失於苦，
無我可失，則能行捨。

又以無我想故，能得常樂。所以者何？

一切無常，是中若生我我所心，

則謂我當無、我所亦無，則常有苦。

若作是念：無我我所，諸法壞時，則不生苦。

（大正三十二・三四八・中）

故知若不修無我觀，亦難覺悟諸受是苦。

三、若行者於三昧中，安住無我想，同時亦修習無常想、不淨想、苦
想，於五取蘊等一切法，深生惡厭；即便能得無願三昧：故云從此無
間方得無願三昧。

諸無常想，依無我想而得安住，彼於無常觀無我已，不生希願；

唯願無相，專求出離：故此無間宣說無相。

觀察五蘊無我，亦無我所，則於五蘊修無常想，亦易成就：

故云而得安住。

觀五蘊無我、無常、不淨，眾苦所逼，是必朽之法，則不生希願；

唯願無相，努力於不受一切法：無相三昧現前。

丙四、修毗鉢舍那所得功德

上文已說學習奢摩他的利益，今修毗鉢舍那觀，將會成就何等功德？如能有誠心、有恆心，將不會徒勞，決定有所成就。茲略說四種：

一、厭，二、離欲，三、解脫，四、遍解脫。

一、厭是何意？以奢摩他為依止，修空、無願、無相的空慧時，於一切塵勞之事，起厭逆想，令貪欲、瞋恚、我我所等諸煩惱逐漸微薄，乃至不復現行。

二、離欲。由於長時期的修行對治的關係，雖有時未作意思惟對治，然而於彼一切染愛諸事，貪愛不現行。

三、解脫。謂由止觀的對治修習多修習，永滅煩惱隨眠，得無生法忍。

四、遍解脫。謂由煩惱雜染獲得解脫，故生老病死等諸雜染亦普遍的得到解脫。此後則是離一切相、發菩提心的大菩薩境界。

(全文完)